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顏佑昌

電話：05-3620123#387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dmatthew0306@mail.cyhg.gov.t  
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40195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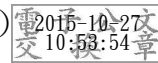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(0195902A00\_ATTCH1.pdf、0195902A00\_ATTCH2.rtf、0195902A00\_ATTCH3.jpg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公務人員實施一般健康檢查相關事項，請各機關自105年1月1日起，確實依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及該會相關函釋規定辦理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4年10月22日公保字第104106045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首長室(含附件)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



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

104/10/27

1040017200